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4.1 营业执照副本



年检（年报）记录

2024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持证须知

-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是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成立和进行活动的凭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经加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印章后方为有效。
- 2、《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分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将正本悬挂于办公住所的醒目位置。
- 3、《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不得涂改、转让、出租、出借，除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以外，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
- 4、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事项，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向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换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如遗失或损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应立即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
- 5、民办非企业单位终止活动，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时，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交回原登记管理机关。
- 6、本证书由民政部监制，未经允许，其他任何单位、个人不得私自印制。

4.2 开户许可证



4.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无欠税证明

宛城税 无欠税证 (2026) 1082 号

纳税人名称：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纳税人识别号：524113003968787912，

有效证件类型：其他批准证件类别，有效证件号码：41130016050202E，

截至 2026 年 5 月 8 日，在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未发现欠税情形。

特此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盖业务专用章)

2026年5月8日

业务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5月08日

纳税人识别号	52411300396878791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805020837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4001066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1225.92	2026-04-30 16:35:11	
4411362604001066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306.48	2026-04-30 16:35:11	
合计金额	壹仟伍佰叁拾贰元肆角				¥1532.40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52411300396878791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805020837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3004040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3064.8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532.4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27.58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13.79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34.1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67.45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1.21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0.52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	2026-02-28	38.3	2026-03-18 17:18:44	
44113626030040406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6-02-01	2026-02-28	0.34	2026-03-18 17:18:44	
合计金额	肆仟捌佰柒拾元零肆角玖分				¥4870.49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3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52411300396878791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805020837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3004040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3677.76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838.88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84.59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42.29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60.92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68.94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3.7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1.59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45.96	2026-03-18 17:17:59	
44113626030040406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6-01-01	2026-01-31	1.06	2026-03-18 17:17:59	
合计金额	伍仟玖佰贰拾伍元陆角玖分				¥5925.69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3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52411300396878791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805020837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30045392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225.92	2026-03-18 17:19:19	
44113626030045392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306.48	2026-03-18 17:19:19	
合计金额	壹仟伍佰叁拾贰元肆角			¥1532.40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4月29日

纳税人识别号	52411300396878791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805020837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3005546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2103.361	2025-03-24 16:26:51	
4411362503005546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525.841	2025-03-24 16:26:51	
合计金额	贰仟陆佰贰拾玖元贰角			¥2629.20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4月29日

纳税人识别号	52411300396878791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805020837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5001053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2103.36	2025-05-28 17:04:13	
4411362505001053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525.84	2025-05-28 17:04:13	
合计金额	贰仟陆佰贰拾玖元贰角				¥2629.20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税务机关(电子章)							

4.4 审计或财务报告

4.4.1 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审计报告

豫新审(2026)第 421 号

委托单位：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审计单位：河南新鸿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审 计 报 告

豫新审（2026）第 421 号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单位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会计准则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单位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会计准则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

河南新鸿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5-12-31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139.23	1,774.45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70,826.27	143,852.05
应收款项	3	101,540.00	201,888.62	应付工资	63	12,800.00	22,250.00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109,679.23	203,663.07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83,626.27	166,102.0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12,290.00	12,290.00				
减：累计折旧	32	12,290.00	12,290.0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83,626.27	166,102.05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6,052.96	37,561.02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0.00	0.00
				净资产合计	110	26,052.96	37,561.02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109,679.23	203,663.0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09,679.23	203,663.07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5-12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186,381.87		186,381.87	308,734.87		308,734.87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收入合计	11	186,381.87		186,381.87	308,734.87		308,734.87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175,425.25		175,425.25	245,979.68		245,979.68
(二) 管理费用	21	74,263.25		74,263.25	74,263.25		74,263.25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249,688.50	-	249,688.50	320,242.93	-	320,242.9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63,306.63	-	-63,306.63	-11,508.06	-	-11,508.06

1. 数据请下载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我们郑重声明，2025 年度会计报表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内容准确、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经南阳市民政局批准取得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记证号）：524113003968787912，开办资金：人民币 3.5 万元整，登记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光武办事处瓦房庄组；单位负责人：王黎明；从业人数：5 人；业务主管单位：南阳市民政局；业务范围：(1) 承接政府、企事业单位、基金会等购买的社会工作服务；(2) 开展社会工作专业咨询、社会工作培训、督导评估、收养评估业务工作等服务；(3) 为社区、家庭、妇女、儿童青少年、老年人、残障人士、失业人群、外来流动人口及其他社会弱势群体、边缘群体提供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

二、执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一)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二) 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单位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单位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五) 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入账价值的确定

1. 捐赠方提供了发票或报关单、协议等凭据的，按照凭据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2. 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以受赠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3. 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实无法可靠计量，则单独设置辅助账来

记录所取得资产的名称、数量、来源、用途等情况；待以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其能够可靠计量的会计期间以公允价值入账。

（六）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短期投资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但在购买时已计入应收款项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息除外。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七）坏账核算办法

1. 本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 本单位的坏账准备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八）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 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应当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在发出时，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个别计价法、先进先出法或者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单位每年至少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九）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固定资产分类、估计经济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5年	5%	23.75%
其他设备	3-5年	5%	19.00-31.67%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

(十二)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办法

无形资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

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十三）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单位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民间非营利组织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对应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平均摊销。

（十五）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单位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 该义务是本单位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总部拨款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服务，应当在完成服务时确认收入；如果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

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会费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如果一次性收取多年会费时，按照会费的实际所属年度分期确认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十八）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单位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1. 本单位原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号），从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修订后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24〕25号）。

三、机构成员和员工数量变动情况的说明

无

四、分支机构设立情况的说明

无

五、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及其增减变动情况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1,774.45	8,139.23
合计：	1,774.45	8,139.23

（2）银行开户情况

会计报表附注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年末余额	是否独立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41001522318050208378	8,139.23	是

2、应收款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201,888.62	101,540.00

4、应付款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43,852.05	70,826.27

4、应付工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22,250.00	12,800.00

5、净资产

项目	金额
净资产期初余额	37,561.02
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余额	37,561.02
限定性净资产余额	0.00
本年净资产变动额转入	-11,508.06
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转入	-11,508.06
限定性净资产转入	
净资产期末余额	26,052.96
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余额	26,052.96
限定性净资产余额	

6、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0.00
会费收入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08,734.87

会计报表附注

政府补助收入	0.00
商品销售收入	0.00
总部拨款收入	0.00
投资收益	0.00
其他收入	0.00
合计	308,734.87

7、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业务活动成本	245,979.68
税金及附加	0.00
管理费用	74,263.25
筹资费用	0.00
所得税费用	0.00
其他费用	0.00
合计	320,242.93

六、限定性资产情况说明：

无限定性资产。

七、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受托代理业务情况。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单位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文物资产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文物资产。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二、接受服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接受服务捐赠情况。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十四、出资设立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出资设立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情况。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本单位无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十七、发生的重大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单位无发生重大差错更正。

十八、其他事项

(一) 会计核算情况

贵单位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了会计账簿进行核算，会计报表、账簿、凭证等会计资料齐全、规范。

(二) 票据的开立、保管及使用情况

贵单位票据的开立、保管及使用规范，不存在自制票据、出借票据、借用票据、票据丢失等不规范行为。

(三) 章程及规章制度情况

贵单位建立了健全的章程，并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相关工作。

(四) 会计人员情况

姓名	岗位	资格情况	证件编号	专兼职情况
余华宗	会计	身份证	411303198804154267	专职

(五) 会计档案管理情况

单位会计档案齐全、完整，符合归档要求。会计账簿、记账凭证、财务报告收费收据存根联保管妥当。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050FL1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新鸿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8年02月03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冻雪文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107公路9号院5号楼209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3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M 11:08 57

证书序号: 0002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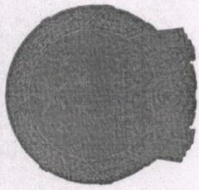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新鸿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冻雪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107公路9号院5号楼209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051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办会〔20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1-22

3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张新晓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10-15
工作单位	河南新鸿基金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130219911015464x



张新晓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0510007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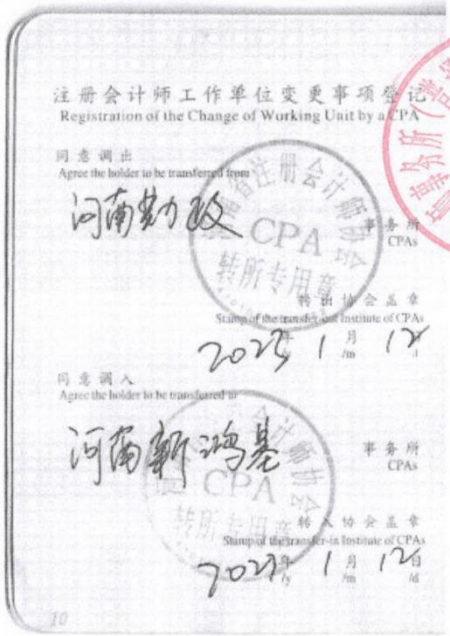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nan Provinc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5 / 4 / 25

年 月 日
/ /



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财务会计制度

总则

第一条为维护中心的财务管理，确保机构的正常活动和健康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机构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本机构实行财务自收自支、独立核算的原则。根据财务业务的需要配备专、兼职财会人员，会计不得兼任出纳。

第三条本机构的财务人员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认真执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遵守财经纪律。定期向民非管理机关、业务主管部门报告机构财务收支情况，并自觉接受上级机关的监督。

第四条机构法定代表人应对机构的全部财务活动负责，并对日常开支实行一支笔审批。

财务收入管理

第五条财务收入包括：

（一）机构按章程开展相关业务的收入；

（二）国内外有关团体、单位、个人的捐赠和资助，包括现金、实物及其他有价证券等；

（三）政府部门或其他部门对本机构的经费资助、购买服务或委托某项事务所拨付的经费收入；

（四）利息、汇兑收入、其他合法收入等。

第六条财务收入的原则：

（一）机构的各项财务收入，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有关收费政策的规定。

（二）机构接受社会各界的捐赠和资助，必须建立在自愿的基础上，严禁搞任何形式的摊派。对于国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包括实物），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有关捐赠文件的副本和清单。

第七条机构各项收入，必须按照南阳市财政局、税务部门等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使用相关票据，并应及时入账。

财务支出管理

第八条财务支出包括：

(一) 业务活动费开支：机构开展与其宗旨、任务相关的各项业务活动所需经费。如召开理事会、学术报告会、研讨会、表彰奖励会等各种工作会议费；咨询活动费、科技活动费、编辑出版费、接待费、资料费、业务费、业务税等；

(二) 人员经费及管理费开支：包括机构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费、聘用费、办公费、差旅费、租赁费、职工教育费、劳动保险费、行业保险费；

(三) 服务成本费开支；

(四) 其他合理开支。

第九条机构财务支出的原则：

(一) 机构应本着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编制预算。其中业务活动费（包括服务成本支出）不得低于总支出的三分之二；人员经费及管理费开支应限于三分之一以内；

(二) 机构根据经费结余情况，可提取事业发展基金，职工福利基金、职工奖励基金。其中事业发展基金不低于 50%，职工福利基金不高于 25%，职工奖励基金不高于 25%。

(三) 机构召开各种会议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参照财政部现行会议费用标准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 机构的专职工作人员的工资标准和福利待遇以及离退休后的工资、福利待遇，参照国家现行统一的事业单位职工工资系列标准和有关规定并根据机构的经济情况办理。

货币资金、财产物资管理

第十条机构的货币资金往来，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现金管理办法在银行开立账户，办理财务收支的结算业务。

第十一条机构的现金收付应当严格手续，加强管理，执行钱账分管的原则，指定专职或兼职出纳员办理。建立现金日记账，逐步登记现金收支，做到日清月结，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第十二条机构的现金，除按银行规定库存少量现金用于日常办公及员工薪酬等外，都必须存入银行账户。其他一切经济往来，原则上都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

第十三条机构的财产物资应指定专人管理。

第十四条机构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专用设备、一般设备、文物、陈列品、大宗图书音像和其它固定资产及单位价值在 500 元以上，使

用期在一年以上物品，要登记造册，建立收付明细账和验收、领发、保管和检查制度。

第十五条机构的财产物资属于机构的共有财产，任何个人或组织不得侵占和挪用。

财务监督管理

第十六条机构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本财务管理规定，对于不执行或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应按《会计法》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七条机构的财务人员，应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所有经济活动实施财务监督。机构各项重大活动计划的研究制定，如涉及数额较大的经费收支，都应有财务人员参加，对于不符合财务规定的支出，财会人员有权拒付。

第十八条机构可根据宗旨、任务和捐赠人的意愿设立专项基金，实行专款专用。

第十九条机构的财务工作接受其理事会监督。机构应定期向理事会报告财务工作。机构的年检预算须经理事会审定后实行。

第二十条机构应定期向为本机构提供捐赠、资助资金的国内外组织、单位和个人汇报资金使用情况，并接受其监督和检查。

第二十一条机构变更银行账号和刻制财务专用章等事宜，按民政部门有关规定办理。机构的银行账号不得出租，外借和转让给其他单位和个人使用。

第二十二条机构财务人员的调动和离职，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

第二十三条机构自行终止和被民非登记管理机关撤消登记的，应当在业务主管部门和民非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下清理资产和债权、债务。

第二十四条本制度经修订，自二〇一四年八月一日起执行。

会计核算原则及科目报表

第一条本机构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人员职权条例》、《民办非企业财务制度》等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一般原则、会计凭证和账簿、内部审计和财产清查、成本清查等事项的规定。

第二条本机构采用国家规定的民办非企业会计制度的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并按有关的规定办理会计事务。

第三条记账方法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原则采用权责发生制，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收益和费用等应按实际收付记账，以人民币为记账位币。

第四条一切会计凭证、账簿、报表中各种文字记录用中文记载，必要时可用外国文字旁述；数目字用阿拉伯数字记载。记载、书写必须使用钢笔，不得用铅笔及圆珠笔书写。

第五条机构收益与费用的计算，实行统一核算，统一设账。同期各项收入及与其相关联的成本、费用都必须在同期内反映，如应付薪酬、应提折旧等均按规定时间进行，不应提前或延后。

第六条机构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必须一致，非理事会同意，任何人不得随意改变。

第七条机构以单价 2000 元以上、使用年限 1 年以上的资产为固定资产，分为 4 类：

1. 办公设施（如办公桌椅等）；
2. 办公设备（如电脑、投影机、复印机、数码照相机、摄像机等）；
3. 运输工具；
4. 其他设备。

第八条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为：

1. 办公设施 2 年；
2. 办公设备 5 年；
3.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5 年；

第九条固定资产以不计留残值提取折旧。固定资产提完折旧后仍可继续使用的，不再计提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要补提足折旧。

第十条购入的固定资产，以进价加运输、装卸、包装、保险等费用作为原价。需安装的固定资产，还应包括关税及工商税等。作为投资的固定资产，应以投资协议约定的价格为原价。

第十一条固定资产必须每年盘点一次，对盘盈、盘亏、报废及固定资产的计价，必须严格审查，按规定经批准后，于年度决算时处理完毕。

1. 盘盈的固定资产，以重置完全价值作为原价，按新旧的程度估算累计折旧入账，原价减累计折旧后的差额转入公积金。

2. 盘亏的固定资产，应冲减原价和累计折旧，原价减累计折旧后的差额作营业外支出处理。

3. 报废的固定资产的变价收入（减除清理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净值的差额，其收益转入公积金，其损失作营业外支出处理。

4. 机构对固定资产的购入、出售、清理、报废及内部转移等都要办理会计手续，并设置固定资产明细账进行核算。

第十二条机构主要的会计报表有如下几种：

1. 资产负债表（年、季、月）；
 2. 损益表（年、季、月）；
 3. 财务状况变动表（年度）；
 4. 专用基金明细表（半年）；
 5. 固定资产增减变化表（月）；
 6. 现金出纳月终盘存表（月）；
- 应收、应付和预付款项明细表（月）。

资金、现金、费用管理

第十三条机构总干事、主管副总干事、财务总监以及财务人员要加强对资产、资金、现金及费用开支的管理，防止损失，杜绝浪费，良好运用，提高效益。

第十四条银行账户必须按照银行的相关规定开设和使用。银行账户只供本机构业务收支结算使用，严禁出借账户供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严禁为外单位或个人代收代支、转账套现。

第十五条银行账户的账号列为机构保密事项，并由专人保管，依据保密员原则，非因业务需要不准外泄。

第十六条银行账户印鉴实行三章分管并用制。即：机构财务章由出纳保管，法人私章和会计私章由本人各自保管，不准由1人统一保管使用。印鉴保管人临时出差时由其委托他人代管。

第十七条银行账户往来应逐笔登记入账，不准多笔汇总记账，也不准以收顶支记账。会计人员应按月与银行对账单核对，未达收支，应做出调节表逐笔调节平衡。

第十八条财会人员办理信汇、票汇、转账支付等付出款项，一律凭付款审批单办理。付款审批单应附入付款凭证记账备查。

第十九条付款审批单由部门或项目经办人负责办理报批。审批权限为机构总干事一支笔审批，除特殊授权外，其他人一律无权审批。

第二十条对违反上述规定的付款，财务人员有权且必须拒绝支付，并及时向上级主管请求处理。

第二十一条建立应收资金跟踪制度，对到期应收资金及时催收，发现问题应及时上报请示处理。

第二十二条机构财务库存现金不得超过 3000 元，超过部分应在当天下午存入银行。禁止坐支现金营业收入。

第二十三条一切现金往来，必须收付有凭据，严禁口说为凭。

第二十四条严禁代外单位或私人转账套现和大额度(5000 元以上)支付往来。严禁私设小钱柜。

第二十五条严禁将公款存入私人账户，违者按贪污论处。

第二十六条现金日记账必须固定一本帐，严禁使用两本账或账外有账。

第二十七条会计每月终要会同出纳员盘点现金库存一次，保证钞票账相符。盘点表应随同会计报表一起上报。

第二十八条正常办公费用开支，应有正式发票，印章齐全，特殊情况不获取正式发票，应至少两个经手人签字确认收据，经机构总干事或其授权人批准后方可报销付款。

第二十九条机构员工差旅费，由各部门负责人审核，机构总干事或其授权人审批报销。

第三十条探亲旅费、医疗费等按国家的规定报销。

第三十一条特殊开支，如赞助金、会费等由机构总干事或其授权人审批并在福利基金列支。

第三十二条购置固定资产（包括维修、租用），必须先立项、做出预算，报经批准后才能购置。

第三十三条机构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由机构统筹安排，相关部门编制计划保机构理事会审批后实施。

第三十四条机构不得为外单位、机构所属办事机构以及个人担保贷款。

第三十五条严格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会计人员对一切审批手续不完备的资金使用事项，都有权且必须拒绝办理。否则按违章论处并对该资金的损失负连带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机构总干事出差情况下，急项资金使用的审批，可由其指定代理人或授权人代为审批。批件必须附入有关发票、单据入账备查。

薪酬、奖金与福利

第三十七条机构实行“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的分配制度。

第三十八条机构员工薪酬标准，由机构理事会按照政府相关文件规定的社会工作者指导标准以及机构工作人员岗位薪酬等级的规定拟订。

第三十九条机构工作人员以及派遣社工的绩效由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和督导部负责考核评价，奖励办法和标准由机构理事会审定实施。

第四十条机构年度工资总额、年度奖金额度按照民办非企业管理规定按营业收入比例确定。

第四十一条机构依据国家相关法律为每个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由机构财务人员在员工当月薪资结算时扣除，统一向社会保险管理机关缴纳。

第四十二条机构员工依法享受的假期，薪资、福利按规定照常发放。

第四十三条机构员工因事假、病假以及考勤违规（迟到、早退、旷工），由机构财务人员依据综合管理部提供的出勤表，按照机构考核标准在相关员工当月薪资结算时扣除。

税收

第四十四条机构按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税收政策及规定依法向国家缴纳税金，不偷税漏税。

第四十五条机构所有员工都应按照国家个人所得税缴纳规定照章纳税，并由机构财务人员在当月薪资结算时代扣代缴。

会计凭证和档案保管

第四十六条加强发票管理，安排专人负责发票的登记、领用、清理、核对工作。严禁为外单位或个人代开发票，违者处发票额 15%以上的罚款和扣发 1-2 个月的奖金，情节严重的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十七条会计凭证必须做到内容真实、手续完备、数字准确、不得涂改、挖补，如事后发现差错，也必须由经办人负责划双红线并盖章进行更正。

第四十八条会计档案必须按月装订成册，妥善保管，不得丢失，至少保存 15 年。

第四十九条采用电子计算机记账的，设备储存和输出的会计记录视同会计账簿，应专人负责妥善保管，至少 15 年。

第五十条会计档案保存期满需销毁时，应抄具清单，报机构理事会、政府主管部门和税务机关同意后，才能销毁。

审计

第五十一条根据民办非企业性质及相关法规及管理条例规定，对机构财务状况定期审计。

第五十二条主要审计业务收入、专项基金和重大资金使用、成本费用、经济效益以及财务规章制度和财经纪律的执行情况。

第五十三条机构接受政府管理机构以及行业协会的定期审计，并配合专门机构的审计师、会计师进行年度决算审核或专项审计。

4.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南阳市司法局

本单位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现就参与贵单位社区矫正调查评估项目采购活动，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设备能力承诺

本单位已足额配备、自有并可稳定投入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全部设备，涵盖项目全流程服务需求，设备状态完好、定期维护、随时可用，完全满足实地调查、人员访谈、资料收集、心理测评、报告撰写、档案管理等工作需要：

办公与文书设备：计算机、打印机、扫描仪、高速复印机、装订机等，保障报告编制、资料整理高效完成；

调查取证设备：高清录音笔、执法记录仪、数码相机、移动办公终端等，满足外出走访、现场记录、证据留存要求；

信息与安全设备：专用加密存储服务器、加密 U 盘、内网办公电脑、防火墙、杀毒软件等，确保电子档案与敏感信息安全；

交通与应急设备：项目专用服务车辆、急救包、应急通讯设备等，保障偏远地区上门服务、应急处置及时到位；

档案管理设备：专用档案柜、除湿机、温湿度监测设备、档案粉碎机等，符合纸质与电子档案安全存放、规范销毁要求。

本单位承诺：所有设备权属清晰、运行稳定、专人管理、定期检修，不因设备短缺、故障影响合同履行进度与服务质量。

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本单位具备履行本合同必需的专业资质、人员团队、技术体系与服务经验，完全符合项目专业要求：

资质合规：本单位系依法登记设立，具备开展社区矫正调查评估、心理测评、社会工作服务相应资质与经营范围，符合《社区矫正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人员专业：项目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配备专职项目负责人、调查员、访谈员、心理咨询师、报告撰写员、档案管理员、质控人员；所有人员均经岗前培训、持证上岗，熟悉调查流程、评分标准、报告规范、保密要求及应急处置流程；

技术体系完善：已建立覆盖标准化服务流程、质量控制、信息反馈、应急处置、档案管理、保密管理的全套内部制度，具备专业量表测评、风险评估、指标评分、报告撰写等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经验：具备同类项目服务经验，熟悉南阳本地工作要求，能够规范完成委托受理、实地调查、人员访谈、资料核实、心理测评、报告出具、档案归档全流程服务。

三、履约承诺

本单位承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各项要求；

承诺所提供设备、人员、资质、业绩等所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虚假信息、无信息隐瞒；若存在不实情形，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违约后果，接受采购单位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追究损失等处理；

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限要求、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确保项

目规范、高效、安全推进，全程接受采购单位的监督、检查与考核。

承诺单位（盖章）：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5月7日

4.6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王黎明代表（公司全称）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2026 年 5 月 7 日

8.7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不是（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阳市近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年5月7日

注：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